

齐齐哈尔市交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人关于确定评估机构公告

齐齐哈尔市铁锋区人民法院于2025年8月23日作出(2025)黑0204破申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了齐齐哈尔市交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25年12月28日指定黑龙江铭昊律师事务所担任齐齐哈尔市交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

根据案件办理需要,管理人于2026年1月28日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齐齐哈尔市交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破产清算案关于公开招募评估机构的公告》,公开对外选聘评估机构。报名期内,共有二家评估机构报名,分别为黑龙江吉利房地产土地评估资产有限公司、黑龙江乐诚达资产评估事务所。管理人召开评审会,综合审查二家评估机构资格条件、破产企业评估经验、项目报价后,按照低价中标法原则最终确定黑龙江吉利房地产土地评估资产有限公司为本案评估机构,黑龙江乐诚达资产评估事务所作为备选机构。

特此公告。

齐齐哈尔市交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五日

